关于填写2018届毕业本科生户口迁移信息的通知

各位辅导员老师：

为保证毕业生户口迁移的准确性和及时性，请各位老师督促毕业生在**5月24日前**登录离校系统填写户口迁移信息（户口领取地址栏无需填写）。

在填写户口迁移信息时注意以下几点：

一、如就业单位对迁移地址有明确要求，按照单位要求填写；如未在截止期限内填写迁移地址，户口迁移时地址默认为就业单位名称。 **例：XX省+XX市+就业单位名称（或单位要求的地址）**

二、毕业生户口迁回原籍，户口迁移地址为家庭详细户籍地址（家庭户口本首页地址）。**例：XX省+XX市+详细户籍地址**

三、升学本校的毕业生填写：**升学本校+学院名称**；就业在本校的毕业生填写：**就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四、没有落实就业单位或单位暂时无法接收户口的毕业生，可依据南京市2018年落户新政申请“先落户再就业”（宁聚计划）。

宁聚计划—秦淮集体户

为努力打造国际化创新创业人才高地，根据南京市公安局发布的【宁聚计划】（详见保卫处网站）相关规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公安分局设立秦淮区集体户，户籍地址为：江苏市南京市秦淮区御道街29-66号。此户为居民集体户。

年龄在40周岁以下且取得本科学历或取得研究生以上学历的毕业生（含留学归国人员）可申请户口迁入我市秦淮区常住居民集体户；为方便学生及时办理落户手续，即将毕业的学生只需在保卫处网站（http://bwc.nuaa.edu.cn）**下载打印并填写【同意落户书】，于5月20日前**交至辅导员处，即可由学校统一办理迁出至秦淮区集体户。无需在离校系统填写户口迁移信息。

以下情况都可申请办理迁入秦淮区集体户：

1. 有工作单位（南京/外地），但单位未设集体户的。
2. 有工作单位（南京/外地），单位设有集体户，但近期无法落户的。
3. 在找工作中，户口暂时无法决定去处的。
4. 户口不想迁回原籍，想落户南京的。

迁入秦淮集体户后，日常办理户口相关证明需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等材料至秦淮分局办理即可。

**特别说明：**迁入秦淮集体户的学生，**档案**可留至**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才中心。**

保卫处户籍科：84892460/52119110

保卫处户籍科

2018年5月16日